

证券代码：839738

证券简称：辰星药业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金桥西路8号
3.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瑞芳
6.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聂毅就2021年经营业绩完成情况、生产能力提升情况、团队建设情况、营销拓展情况及执行董事会决议情况、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等多方面进行了工作汇报，并对2021年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深刻分析，同时提出了2022年度解决问题的相应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公司 2021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公司

《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1年年度审计报告》（编号为：苏公W[2022] A753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现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 召开时间：2022年5月20日下午13：00 - 17:00

(2) 召开方式：视频方式召开

(3) 出席对象：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8日）持有股份的股东、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董秘、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出席地点：本公司一楼会议室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拟提名黄瑞芳女士、聂毅先生、黄爱晶女士、聂健先生、徐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至2024年12月31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在章程中设置了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具体内容详见

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中的《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3,580,217.16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27,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预计公司与关联方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中的《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2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回避表决情况

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辰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